

# 吉首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

吉大办发〔2019〕39号

## 吉首大学校长办公室 关于印发《吉首大学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校部机关各单位：

为认真做好学校学科评估工作，现将《吉首大学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吉首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9年11月19日

# 吉首大学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方案

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将于 2020 年上半年开展。本轮学科评估是对学校 2016-2019 年期间学科建设成效的全面检验。评估结果将对学校的办学声誉、学科资源配置、学科结构调整、新一轮学位点申报、学校整体发展产生重要影响。为做好本轮学科评估工作，确保学科评估取得优异成绩，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湖南省、学校“双一流”建设的总体部署，聚焦立德树人，突出内涵建设，强化目标导向，以学科评估为抓手，全面总结学科建设成绩与不足，明确下一步学科建设的目标与方向，推动学校学科结构优化调整、构建学科专业协调发展格局，着力提升学科发展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增强学校办学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 二、基本原则

1、**服务发展的原则。**学校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应紧扣学校当前和中长期的发展战略、发展目标和发展任务。通过学科评估进一步明确学科建设与学校事业发展的关系，强化学科建设对学校事业发展的支撑。力争获得优异的评估成绩，为学校发展获得

更多的发展机遇、发展资源和发展利益。

2、**突出重点的原则**。在本轮学科评估中，在深入分析各学科建设成绩、存在问题与不足的基础上，在遵循学科评估政策的前提下，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汇聚学校各方资源，重点支持学校优先发展、重点发展、学科基础好、发展后劲足的学科参评。

3、**依序整合的原则**。以学科原生状态数据为依据，引导参评学科通过与自身纵向比较，与同类学科横向比较，科学合理确定本轮学科评估的等级目标。在尊重学科逻辑与学科规律的前提下，按照高位目标学科优先，低位目标学科服从高位目标学科的原则依序整合学校的学科资源。

4、**协同联动的原则**。围绕学科评估目标任务，学校、职能部门、学院（科研院所）、学科构建“学校推动、部门联动、学院主体、学科主动”的工作机制，形成学科评估合力，着力解决学科评估中存在的各类问题，使学科评估工作科学、有序、高效地开展，确保学科评估取得优异的成绩。

### 三、参评对象

本轮学科评估依据教育部 2018 年颁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对我校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及以上一级学科的整体水平评估。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校凡具有硕士学位授权点及以上的一级学科全部参与校内摸底初评。

具体为：哲学、应用经济学、民族学、马克思主义理论、体

育学、中国语言文学、中国史、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生态学、统计学、林业工程、工商管理 15 个一级学科。

学校在深入分析各学科初评情况和广泛征求意见与调研后，结合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的政策要求，最后研究决定参与全国学科评估的学科门类和参评学科名单。

#### **四、评估目标**

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学校力争 B(含 B-)类学科达到 2 个，C-及以上的学科不低于参评学科的 50%。通过第五轮学科评估，学校学科发展目标更明确、思路更清晰、重点更突出、学科结构更合理、学科比较优势更突出，学科特色更鲜明，学科支撑专业办学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学科美誉度显著提升。

#### **五、工作任务与时间安排**

##### **1、认真分析《学科分析报告》**

各学科以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四轮学科评估的《学科分析报告》为依据，围绕学科总体情况、师资队伍与资源、人才培养质量、科学研究水平、社会服务与学科声誉等主要指标，对标前位目标学科，查找问题，认清短板，持续跟踪，全面分析本学科国内建设与发展的基本情况，形成 2016-2019 年学科建设成效综合分析报告，确定学科评估的等级目标。

责任单位：具有硕士学位授权及以上一级学科与所在单位；

完成时间：2019年10月31日。

## **2、认真填写《学科简况表》**

各具有硕士学位授权及以上一级学科要认真研究 2016 年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指标体系及有关说明》和《学科评估简况表》中的相应说明，结合指标体系和第五轮学科评估的新精神与新要求，客观、真实、完整地填写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提供的经过优化完善的相应学科的原生态和整合后的《学科评估简况表》各一份，采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各学科的相关数据。

责任单位：具有硕士学位授权及以上一级学科与所在单位；

完成时间：2019年11月31日。

## **3、开展全校学科评估工作调研**

对全校各具有硕士学位授权及以上一级学科开展一次系统的学科评估情况调研，了解各学科对学科评估工作的认识，各参评学科第四轮学科评估以来学科建设所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各参评学科学科评估工作思路以及急需解决的各类问题，听取各学科对学校学科评估工作的意见建议。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研究生院；完成时间：

2019年10月31日。

## **4、加强思政育人、师德师风和学科社会贡献的挖掘**

各学科系统梳理第四轮学科评估以来学科思政育人、课程思

政育人以及师德师风建设的举措与成效，深入挖掘一批研究生、导师典型，宣传、学工、团委等部门对学校重点建设与发展的参评学科在思政育人、师德师风建设方面的经验、做法和典型加大宣传，利用各种媒体资源进行集中推介；各学科加强服务社会各类支撑与反响材料的收集整理，凝练一批成效突出、社会影响大的典型案例。

责任单位：各具有硕士学位授权及以上一级学科与所在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团委；完成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5、明确学校学科评估工作思路与策略**

根据各学科撰写的综合分析报告和提交的原生态与整合后的《学科评估简况表》，结合学科评估专项调研了解的情况，综合分析学校各学科评估中存在的问题，采取分类分步解决的方式有效解决，明确学校学科评估工作重点，依据第五轮学科评估政策，深入分析各类情报信息，明确最终参评学科和学科评估工作策略。

责任单位：学科评估领导小组；完成时间：2020年4月30日。

### **6、组织参评学科参加第五轮学科评估数据采集**

按照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方案和学科评估数据填报要求，深入研究第五轮学科评估新精神与新要求，邀请专家解读学科评估指标体系和二级指标具体内涵，组织各参评学科认真填好第五轮学科评估各学科《学科评估简况表》，组织校内外专家对《学科

评估简况表》进行审核，对各类数据进行优化与完善，高质量完成学科评估的各项工作。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研究生院、各参评学科；

完成时间：2020年6月30日。

## 六、组织机构

### 1、学科评估领导小组

组 长：白晋湘 廖志坤

副组长：钟海平(常务) 黎奇升 龙先琼

成 员：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研究生院、科技处、社科处、人事处、教务处、招生就业处、实验与设备管理中心、国际合作与交流中心、武陵山区发展研究院、宣传部、学工部、团委等职能部门的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领导、部署学校的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研究决定第五轮学科评估的目标、路线、方针、策略。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 2、学科评估工作小组

组 长：刘 晗 李长友

副组长：张 旺 廖文虎

成 员：各具有硕士学位授权及以上一级学科学科带头人及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研究生院相关工

作人员。

**职 责：**落实学科评估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收集学科评估工作的信息与情报；开展各学科建设情况的摸底工作，梳理、分析参评学科的优势、不足，提出对策建议；组织参评学科整理参评材料，按要求和规定填写《学科评估简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组织参评学科按时高质量报送各类评估材料。

## **七、学科评估的保障措施**

### **1、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学科评估领导小组，负责领导、部署、组织学校的学科评估工作，讨论和决定评估过程中的重大事项。成立学科评估工作小组，负责制定评估工作方案，指导学院评估工作组开展工作，负责组织专家进行自评、提供修改意见，汇总各参评学科评估材料并完成上报工作。各学科要根据学校学科评估工作安排制定各学科评估工作方案，列出任务清单和时间表，加强综合协调和统筹调度，有序推进学科评估工作，切实把第五轮学科评估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 **2、强化制度保障**

在各类学科建设项目、科研项目、人才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时，继续加大对学科建设基础好、学校重点发展优先发展、能取得较好评估成绩学科的支持，各职能部门应采取倾斜政策，形成制度合力，支持各参评学科强化优势、补齐短板，力争获得

更好的评估成绩。与此同时，本轮学科评估中高位目标学科整合低位目标学科的学科资源而获得的发展利益与发展资源，根据被整合学科的实际贡献，学校以制度方式明确，以合理的比例，通过切块的方式直接配置给被整合学科，确保被整合学科发展利益不受损害，实现参评学科的共建共享。

### **3、压实工作责任**

本轮学科评估的责任主体为参评学科及其依托单位。学科评估工作实行学科带头人、依托单位一把手共同负责制，要逐级逐层压实工作责任。学科带头人和单位负责人要亲自抓学科评估工作，各学科和依托单位要按照学校学科评估工作要求成立专门工作组。学科成员要主动参与学科评估工作，积极为学科评估贡献力量。高位目标学科要加强跟被整合学科的沟通交流，积极化解各种阻力和矛盾。学校研究决定的被整合学科要全力支持高位目标学科的整合工作，配合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对于学科评估工作开展不力的单位与个人，学校将启动追责机制进行追责。

### **4、强化结果使用**

除学校研究决定整合到高位目标学科的学科外，参评学科在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结果将作为学校学科结构调整、学位点关停并转的主要依据，将与学校学科建设资源配置、学科人才引进、学科条件建设、学位点招生名额挂钩。在本轮学科评估中获得B+及以上、B、B-、C+、C、C-等级的学科，学校每年分别支持

300万、260万、200万、150万、100万、50万元学科建设经费。参评学科评估结果也是学校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中期检查的重要依据，评估成绩优异的学科将纳入学校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继续支持范围，评估成绩差的学科将被调整出支持范围。